

石景山交通支队驻地办公用房装修修缮项目 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石景山交通支队驻地办公用房装修修缮项目已由北京市石景山区财政局以石政纪〔2024〕22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北京市石景山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地方），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代理机构为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石景山交通支队北辛安大队驻地和石景山交通支队杨庄驻地
-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石景山交通支队北辛安大队驻地建筑面积2574m²，石景山交通支队杨庄驻地建筑面积1752.54m²，共计4326.54m² 合同估算价 721.814693（万元）
- 2.3 本工程的工期要求273日历天
- 2.4 本工程招标范围石景山交通支队北辛安大队驻地，本次改造范围含图纸范围内的一层二层厨房、餐厅、备餐区、库房、门厅、理发室、接待室、洗衣服、男卫、女卫、淋浴间、装配室，卫生间及大小会议室的地面墙面天棚装饰改造、三层和四层卫生间地面墙面天棚改造，一至四层给排水改造（含卫生洁具及支管）、弱电改造，外墙保温、饰面、门头雨棚、外门窗更换等；石景山交通支队杨庄驻地，本次改造范围包含图纸范围内的主楼门厅、接待室、卫生间、开水间，边楼会议室、休息室，配楼大厅、档案室、库房、宣传科、柜台、办案区、法庭、楼梯间、机房、设备间、音控室、会议室、休息厅、卫生间等地面墙面天棚装饰改造、给排水改造（含卫生洁具及支管）、弱电改造，外墙保温、饰面、门头雨棚、外门窗更换等；室外花池拆除、原有沥青路面拆除及新做等。设计图纸及招标文件规定范围内所有工程。
- 2.5 其他/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新]及以上资质，/（近年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施工安全风险企业采用（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4.3 其他信誉要求：/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2025年02月17日10时00分至2025年02月24日09时00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成功上传回执。本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03月03日09时00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 /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市石景山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杨庄东路9号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010-68885956

电子邮件：/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韩振杰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68888322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68868131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10层1003

联系人：张翊、吴剑鸣、李山

电话：13720096257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5年02月17日